

2023 年度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7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1
第四部分 附件.....	14
第五部分 附表.....	4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4
二、收入决算表.....	44

三、支出决算表.....	4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4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为全县量值统一提供技术支持,确保法制计量和民生计量的有效性,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承担国家量值传递,负责强制检定、仲裁检定、节能检测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检定、校准和检测工作;

(二)负责产(商)品质量检验和仲裁检验,为产业质量标准化建设提供技术支撑;

(三)负责开展计量、质量和技术基础检测方法的研究;

(四)负责食品药品抽样检验,开展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在资质范围内承担食品药品品的抽样、检验等工作,开展药物基础测试工作,发现质量可疑食品药品相样送检;

(五)负责为全县市场监管执法提供检验检测技术保证;

(六)承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技术性工作。该中心不承担经营性检验检测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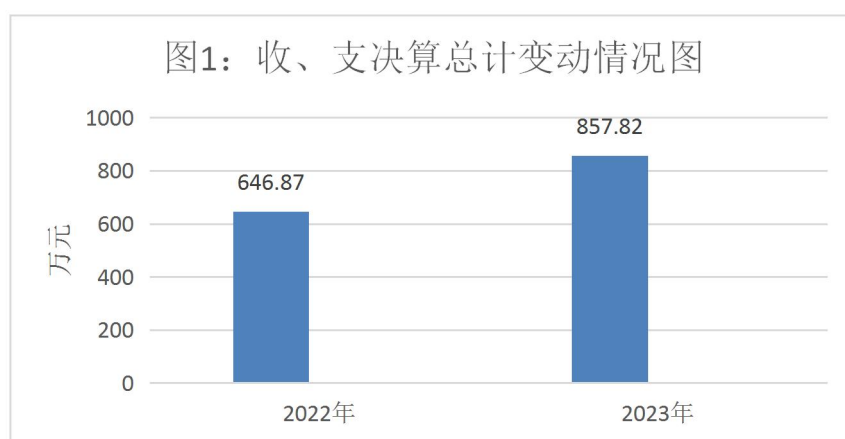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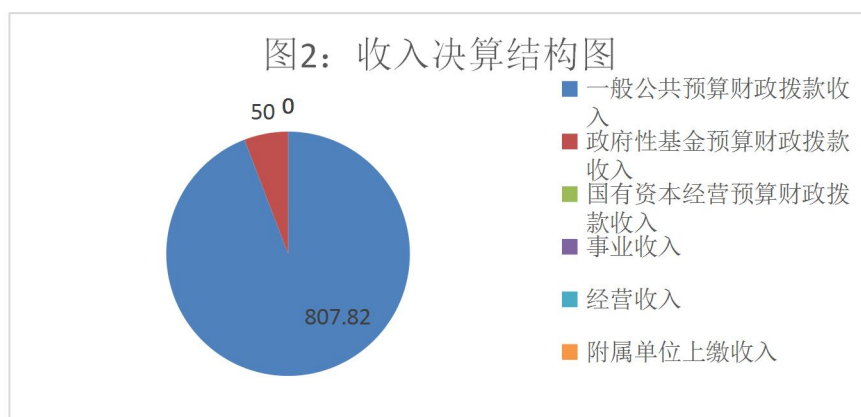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57.82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0.95 万元，增长 32.61%。主要变动原因：一是追加基础绩效奖、职业年金等费用；二是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经费增加了 1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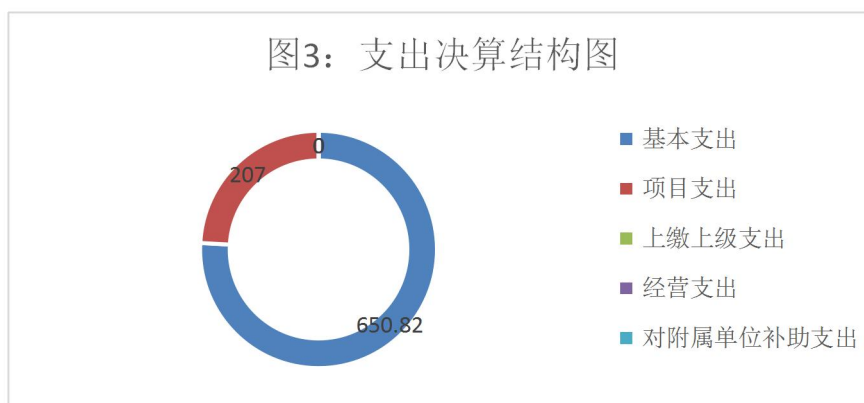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收入合计 857.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7.82 万元，占 94.1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 万元，占 5.8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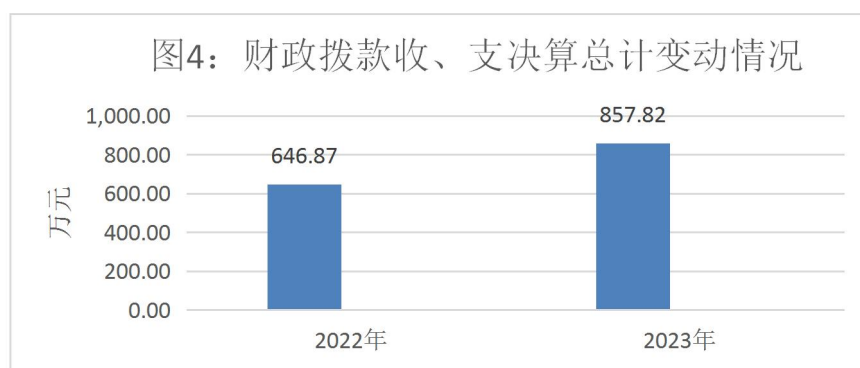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支出合计 857.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0.82 万元，占 75.87%；项目支出 207 万元，占 24.1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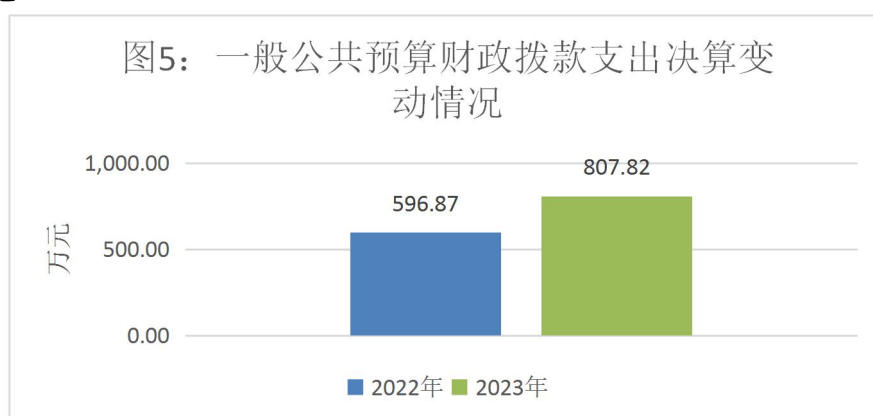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57.82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10.95 万元，增长 32.61%。主要变动原因：一是追加基础绩效奖、职业年金等费用；二是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经费增加了 10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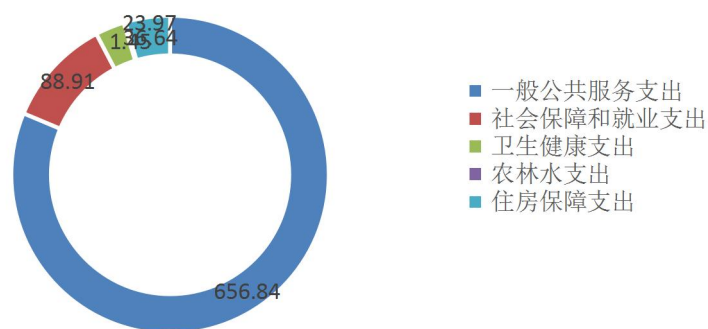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07.8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17%。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0.95 万元，增长 35.34%。主要变动原因是一是追加基础绩效奖、职业年金等费用；二是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经费增加了 100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07.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6.84 万元，占 81.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1 万元，占 11.01%；卫生健康支出 23.97 万元，占 2.97%；农林水支出 1.45 万元，占 0.18%；住房保障支出 36.64 万元，占 4.5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807.82 万元，完成预算 99.8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支出决算为 57.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支出决算为 10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99.84 万元，完成预算 99.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1.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9.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2.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36.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0.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07.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43.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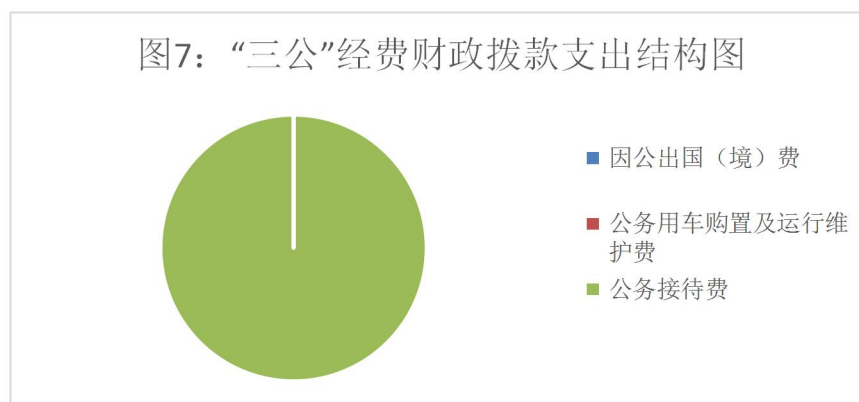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24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3.09%。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4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

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决算数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决算数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3.09%。主要原因是：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等规定，加强单位经费管理，降低“三公”经费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4 万元，主要用于市质检中心来渠开展质量抽检业务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1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24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市质检中心来渠开展抽检业务发生的用餐费 0.24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5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计量器具检定检测工作经费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4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4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部门预算（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计量检定检测和校准工作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部门预算（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5 分，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本单位履职

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自评，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较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专项工作顺利推进，内控制度涵盖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有效保障部门规范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计量检定检测和校准工作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了全县量值统一、准确可靠，有效维护了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不断提高服务能力，更好的满足服务对象的需求，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

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4.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为财政全额拨款一级预算单位，内设三表室、计量室、办公室、医疗室、综合室和财会室 6 个科室。

（二）机构职能。负责为全县量值统一提供技术支持，确保法制计量和民生计量的有效性，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承担国家量值传递，负责强制检定、仲裁检定、节能检测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检定、校准和检测工作；负责产（商）品质量检验和仲裁检验，为产业质量标准化建设提供技术支撑；负责开展计量、质量和技术基础检测方法的研究；负责食品药品抽样检验，开展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在资质范围内承担食品药品抽样、检验等工作，开展药物基础测试工作，发现质量可疑食品药品相样送检；负责为全县市场监管执法提供检验检测技术保证；承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技术性工作。该中心不承担经营性检验检测业务。

（三）人员概况。截至 2023 年末，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核定编制总数为 46 人，现有在岗人员 41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2023 年年初预算收

入 634.7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00 万元，占 15.7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4.71 万元，占 84.24%。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2023 年决算报表收入 857.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7.82 万元，占 94.1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00 万元，占 5.83%。

（二）支出情况。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 634.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7.71 万元，占 75.26%；项目支出 157 万元，占 24.74%。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2023 年决算报表支出 857.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0.82 万元，占 75.87%，项目支出 207.00 万元，占 24.13%。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2023 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1）切实抓好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履行领导干部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责任，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完善惩防体系。今年以来，我中心严格按照考勤制度、学习制度、请示报告制度、工作纪律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真正做到了以制度管人。在职工思想意识上转变观念，加强了全中心职工工作紧迫感与主人翁责任感。一致强调严禁在工作中吃、拿、卡、要，立足本职工作，为企业做好服务工作，树立了我们的市场监管工作者的良好形象。

（2）切实抓好食品安全抽检工作。为加强对食品药品重点环节、重点对象、重点产品的监管和监测。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隐患，

查处食品生产经营中存在的违法和不当行为，提升食品安全监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保障老百姓食用安全。2023 年 1-10 月我中心人员多次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进市场”行动，依托四川食品安全快速检验车，在农贸市场现场对蔬菜、猪肉、鱼、白酒等日常食品原材料的农药残留、瘦肉精、氯霉素、二氧化硫、甜蜜素等安全性指标进行快速检测，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截至 10 月份共抽检 202 批次（其中 2 批次不合格），合格率 99.01%。按照省、市、县三级市场监管部门统一部署，我中心人员多次配合省、市抽样人员完成对全县食品生产企业、餐饮服务等单位的抽检工作，完成国家级抽检 75 批次，省级抽检 140 批次，市级抽检 149 批次，完成药品抽样 53 批次，完成食品安全（校园专项）抽样 108 批次，完成县本级抽样 1000 批次。

（3）民生计量工作开展情况。截至 2023 年 10 月，对全县农贸市场、医院、加油站、出租车计价、水电气等重点领域的计量器具进行了检定，共免费检定医疗器具 423 台件（血压计 286，X 射线 75，心电图机 62）、农贸市场计量器具 2010 台件、出租车计价器调试 371 台、燃油加油机 657 余枪次、燃气表 14832 余只、指导检定水表 2202 余只、指导检定电表 23000 只；对全县 176 家企事业单位的电子计价秤、电子汽车衡、电子天平和压力表检定 1610 台（件）（压力表 1414，非自动衡器 196）。同时，利用“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5.20 世界计量日”“全国质量月活动”等契机，大力宣传计量法律法规和普及计量知识，不断提高全民计量意识，切实为企业计量管理和生产经营活动提供强有力的保障。也遏制了市场上短斤少两的不法行为，为老百

姓创建了放心购物市场，也为商家们营造了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

2. 预算管理。

(1) 预算编制质量。我单位严格按照要求编制 2023 年年初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偏离度、资产配置预算偏离度、政府采购预算偏离度均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2) 单位收入统筹。我单位 2023 年无部门统筹自有收入。

(3) 支出执行进度。2023 年 1-6 月预算执行数 428.91 万元，占部门预算的 50%、2023 年 1-10 月预算执行数 714.56 万元，占部门预算的 83.3%。

(4) 预算年终结余。2023 年，我单位部门整体年终预算结余 0 万元。

(5) 严控一般性支出。2023 年，我单位“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 8 项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和财政拨款预算执行均较上年实现压减。

3. 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厉行节约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

(2) 财务岗位设置。合理设置财务工作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严格实行了不相容岗位分离。

(3) 资金使用规范。本年度支出的所有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

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资产管理。

(1) 人均资产变化率。2023 年，我单位人均资产变化率为 -19.11%。

(2) 资产利用率。我单位办公家具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为 23.28%，办公设备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为 97.25%。

(3) 资产盘活率。2023 年，我单位无闲置一年以上的资产。

5. 采购管理

(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严格执行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

(2) 采购执行率。2023 年，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采购执行率为 0%。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07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0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1) 决策程序。2023 年，我中心预算项目设立履行了评估论证、申报程序，与本单位部门职能职责相符，对符合事前评估条件的部门预算项目均实施了事前评估论证程序。

(2) 目标设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完整、

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3) 项目入库。部门预算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财政部门预算项目入库。

2. 项目执行。

(1) 执行同向。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

(2) 项目调整。部门预算项目均采取对应整治措施。

(3) 执行结果。部门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好。预算结余率小于 10%的常年项目数量为 0，预算结余率小于 10%的一次性项目和阶段项目数量为 0。

3. 目标实现。

(1) 目标完成。2023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率 100%。

(2) 目标偏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预期目标基本实现了目标值。

(3) 实现效果。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基本实现了目标值。

(三) 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1)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按照“账账相符，账表相符”的要求，将固定资产总账、明细账及资产卡片分别核对，对固定资产使用部门，使用人、存放地点、品牌规格型号等情况逐一进行盘点确认，确保账务、实物数据的准确，使得固定资产数据查询更加快捷方便，固定资产管理工作也步入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的轨道；进一步提升全体干部职工对固定资产管理的责任意识，形成了上下合力、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局面。

(2)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2023 年，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的政府采购项目：民生保障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资金 170 万元，因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未支付。

(四)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内部应用情况。严格执行绩效评价，比对各个指标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将各个指标反馈相应业务股室。

(2) 信息公开情况。按照预决算公开的相关要求，我单位在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3 年部门预算和 2022 年部门决算。

(3) 整改反馈情况。2023 年，我单位未收到整改意见，因此也不涉及反馈结果应用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总体上看，我单位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良好，预算编制较为科学和准确，预算执行进度有待提高；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工作岗位设置合理，资金使用规范；预算项目设立基本履行了项目申报论证程序，项目绩效目标制定较为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较好地完成了部门重点履职任务。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23 年度评价得分为 96.5 分。

(二) 存在问题。预算绩效管理质量有待提高。

(三) 改进建议。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857.82		857.82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确保本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规范运行； 目标 2：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年度抽样送验计划； 目标 3：做好县域内食品药品抽样检测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		2023 年全县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以满足人民群众“吃得安全放心”为目标，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排查食品安全领域风险隐患，突出检、监联动，聚焦食品抽检“计划抽样”“检验结果”“核查处置”“数据利用”等重点环节，着力实现计划抽样科学客观、检验结果真实准确、核查处置依法高效、数据利用全面精准，构建食品抽检工作“抽、检、处、用”全流程闭环监管模式。					
	开展民生计量工作		对全县农贸市场、医院、加油站、出租车计价、水电气等重点领域的计量器具进行了检定，同时，利用“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5.20 世界计量日”“全国质量月活动”等契机，大力宣传计量法律法规和普及计量知识，不断提高全民计量意识，切实为企业计量管理和生产经营活动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	100	%	5	100%
			上级部门下达任务完成率	=	100	%	5	100%
			抽样检测工作完成率	=	100	%	5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达标率	=	100	%	5	100%
			上级部门下达工作达标率	=	100	%	5	100%
			抽样检测工作达标率	=	100	%	5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单位日常事务	定性	及时		5	达到了目标值
			及时完成上级部门下达任务	定性	及时		5	达到了目标值
			及时做好抽样检测	定性	及时		5	达到了目标值

			工作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及时消除食品安全 隐患	定性	及时		5	达到了目标值	
		提高工作质量	定性	有效		5	达到了目标值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防范食品安全系统 性、区域性风险	定性	有效		5	达到了目标值	
		增强人民群众对食 品安全的信心	定性	增强		5	达到了目标值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0	%	5	90%
		相关部门满意率	≥	90	%	5	9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人员经费	≤	607.43	万元	5	607.43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	44.39	万元	5	43.39 万元	
		项目成本	≤	207	万元	5	207 万元	

计量检定检测和校准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计量检验检测是质量技术监管工作中非常重要的一部分，对全县的计量标准、量值传递、计量检定等工作发挥着重大作用，同时对我县经济的发展有很大的促进作用。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的要求，对企业送检的属于强制检定目录里的计量器具我单位开展免费检定，因此我单位需安排此项经费开展计量检定检测工作，为测量准确提供可靠的保证，确保国家计量单位制度的统一和量值的准确可靠。

3. 项目主要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及我所制定的工作计划对我县计量器具开展检定，同时出具检定报告及证书，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标准器送检及复查、人员培训、差旅费以及正常运转所需的车辆运行费、办公费、专用材料费等。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2. 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组织量值传递和计量检定、规范和监督商品的计量的重大责任，促进经济的稳定发展。

3. 项目支持方向。确保与民生相关的计量器具准确无误，营造放心、公正、和谐的消费环境，切实维护集贸市场的经营秩序

及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3 年，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计量检定检测和校准工作经费 57 万元，属县级财政套资金，到位资金 5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分别设置了项目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绩效目标明确，与相关规划、计划相符，与现实实际需求匹配，绩效指标已明确量化、可衡量，指标值设置合理、可考核。并于项目结束后组织专人开展了项目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手段。通过评价，深入了解该项目的决策、产出、过程和效益方面的详细情况，总结项目资金使用中的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提出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政策建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为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

绩效评价抽样原则是随机抽样，抽样方法是非统计抽样。本项目评价过程中详细查看了项目组织实施资料、财务资料等，故此本次评价抽样是项目全覆盖。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本次评价工作采用了成本效益分析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

各业务股室负责开展本股室实施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负责项目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落实，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按要求报送绩效评价结果。财会室负责制定本部门绩效评价制度和办法，组织实施本单位绩效评价工作，指导业务股室实施绩效评价，汇总撰写绩效自评报告；负责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落实，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按要求报送绩效评价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有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要求，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较为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 项目结果。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目标实现程度较高。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

较相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资金实际用途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做到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程序合规性。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

3. 标准合规性。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社会效益：确保全县量值准确可靠。

2. 可持续影响：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3. 受益单位及群众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计量检定检测和校准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总分为 96 分，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了全县量值统一、准确可靠，有效维护了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不断提高服务能力，更好的满足服务对象的需求，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五、存在主要问题

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细化程度不高，分类不够清晰，部分细化的三级指标与二级指标匹配性不高。

六、改进建议

规范绩效目标设定，强化对单位绩效工作的审查复核及考核，使绩效目标设定更加科学合理，明确清晰，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计量检定检测和校准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类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开拓计量检定业务覆盖面，进一步增强检测能力，有效提升检验检测水平，规范和监督商品的计量的重大责任，促进经济的稳定发展。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项目立项申请报告					
	使用范围		计量检验检测经费					
	申报（补助）条件		延续性项目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7				
其中：财政拨款		5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量值传递、强制检定、计量检测和校准等相关计量工作，确保全县量值统一、准确可靠，有效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量包装计量检测	=	100	%	10	100%
			计量检定校准测试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符合技术规范要求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校定检测及时性	定性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全县量值准确可靠	定性	有效		15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定性	有效		15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经费投入	≤	60	万元	57 万元

民生保障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目前，我县已建立 E2 等级砵码组标准装置、M1 等级在砵码标准装置等 15 项。按《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加快推进全市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的指导意见》（达市监发〔2020〕90 号）要求，我县在 2021-2023 年需新建体温计标准装置、医用多参数监护仪检定装置、验光仪顶焦度计标准装置、眼镜片中心透射比标准装置、角膜曲度计检定装置、瞳距仪检定装置等 6 项，改造升级 E2 等级砵码标准装置和 F2 等级砵码标准装置 2 项。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加快推进全省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的指导意见》（川市监发〔2020〕67 号）、《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加快推进全市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的指导意见》（达市监发〔2020〕90 号）要求，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是实现量值统一、实施计量监督的法定依据，是保障国民经济和推进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是国家重要的战略资源。

3. 项目主要内容。我县在 2021-2023 年需建立涉及民生的 6 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和 2 项计量标准改造升级，新建具体为体温计标准装置、医用多参数监护仪检定装置、验光仪顶焦度计标准装置、眼镜片中心透射比标准装置、角膜曲度计检定装置、瞳距仪检定装置，改造升级具体为 E2 等级砵码标准装置和 F2 等级砵

码标准装置。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2. 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是实现量值统一、实施计量监督的法定依据，是保障国民经济和推进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是国家重要的战略资源。

3. 项目支持方向。进一步加强我县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与管理，完善量传溯源体系。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渠县财政局《下达 2023 年计量检定检测和校准工作经费的通知》（渠财行〔2023〕13 号）下达我中心计量检定检测和校准工作经费 170 万元，属县级财政资金。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分别设置了项目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绩效目标明确，与相关规划、计划相符，与现实实际需求匹配，绩效指标已明确量化、可衡量，指标值设置合理、可考核。项目结束后组织开展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手段。通过评价，深入了解该项目的决策、产出、过程和效益方面的详细情况，总结项目资金使用中的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提出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政策建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为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主要包括：项目决策涉及的决策程序、规划论证、资金投向；项目管理涉及的制度办法、分配管理、绩效监管；项目实施涉及的预算执行、资金使用；项目结果涉及的目标完成、完成时限。评价重点内容主要包括：政策执行、资金管理、绩效管理和实施效果等方面。

（三）评价选点。评价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为实现设定的绩效目标所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等，以及绩效目标最终的实现程度及效果。本次评价抽样是项目全覆盖。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本次评价工作采用了成本效益分析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各业务股室负责开展本股室实施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负责项目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落实，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按要求报送绩效评价结果。财会室负责制定本部门绩效评价制度和办法，组织实施本单位绩效评价工作，指导业务股室实施绩效评价，汇总撰写绩效自评报告；负责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落实，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按要求报送绩效评价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

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有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要求，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未在预算规定的期限内下达，资金到位率 0%，预算执行率 0%。

4. 项目结果。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目标实现程度较高。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对象精准性。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

2. 标准合理性。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

3. 群众满意度。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大于 90%。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社会效益。确保了全县量值统一、准确可靠，有效维护了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2. 可持续影响。不断提高服务能力，更好的满足服务对象的需求，为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项目产出完成情况良好，取得了较好的社会、经济和可持续效益，服

务对象满意度高。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对本项目的绩效进行评价，本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尚未支付。

六、改进建议

尽快实现资金支付。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民生保障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资金						
预算单位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类型		民生保障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无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项目立项申请报告					
	使用范围		民生保障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资金					
	申报（补助）条件		一次性项目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0					
	其中：财政拨款		17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建立、改造升级一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构建量值溯源链清晰、结构布局合理、技术先进、功能完善的量传溯源体系，有效提升计量技术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民生福祉的能力和水平，为加快实现“强富美安”新渠县提供强有力的计量技术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验光仪顶焦度计标准装置	=	1	套	3	3 套
			改造升级 F2 等级砵码标准装置	=	1	套	3	3 套
			新建体温计标准装置	=	1	套	3	3 套
			新建眼镜片中心透射比标准装置、角膜曲度计检定装置（设备共用）	=	1	套	3	3 套
			新建瞳距仪检定装置	=	1	套	3	3 套
			改造升级 E2 等级砵码标准装置	=	1	套	2	2 套
			新建医用多参数监护仪检定装置	=	1	套	3	3 套
			质量指标	产品合格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年	10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幸福感	定性	显著提升		10	达到了目标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定性	有效		10	达到了目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	137.7	万元	10	0 万元
改造升级设备成本			≤	32.2	万元	10	0 万元	

质量监督检验检测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以落实“四个最严”为根本遵循，以让人民吃得放心、吃得健康为目标，以发现影响食品安全潜在问题、隐患为导向，充分发挥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术监督作用，紧盯监管薄弱环节，有效防控系统性、区域性和行业性食品安全风险隐患，认真运用创新型抽检监测模式，为食品安全靶向性监管提供技术支撑和依据，促进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食药监局总局令 11 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国家质检总局令 133 号）

3. 项目主要内容。一是开展生产流通餐饮环节食品抽检；二是开展生产流通领域工业产品抽检；三是强化各类抽检，加强侵害消费者权益督查，提升消费维权水平。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2. 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开展食品专技人员培训，提升食品检验检测能力；组织开展食品、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进入市场后农产品的检测工作；开展节日、重大活动期间食品专项检验检测；按照食品风险等级分类，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开展食品检验检测和风险评估。

3. 项目支持方向。围绕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食品安全问题，聚焦高风险食品品种、项目和区域，运用科学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手段对涉及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食品安全性指标开展抽检监测工作，对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依法及时核查处置。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3 年，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档案保管保护费 40 万元，属县级财政资金，到位资金 4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分别设置了项目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并于项目结束后组织专人开展了项目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手段。通过评价，深入了解该项目的决策、产出、过程和效益方面的详细情况，总结项目资金使用中的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提出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政策建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为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绩效评价抽样原则是随机抽样，抽样方法是非统计抽样。本项目评价过程中详细查看了项目组织实施资料、财务资料等，故此本次评价抽样是项目全覆盖。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本次评价工作采用了成本效益分析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各业务股室负责开展本股室实施的项目支

出绩效评价工作，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负责项目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落实，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按要求报送绩效评价结果。财会室负责制定本部门绩效评价制度和办法，组织实施本单位绩效评价工作，指导业务股室实施绩效评价，汇总撰写绩效自评报告；负责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落实，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按要求报送绩效评价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有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要求，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较为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 项目结果。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目标实现程度较高。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相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资金实际用途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做到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程序合规性。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

3. 标准合规性。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社会效益：提高了人民对食品的安全意识。

2. 可持续影响：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3. 群众满意度：人民群众满意度大于 90%。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质量监督检验检测经费绩效自评总分为 96 分，通过项目实施，规范食品、添加剂生产经营活动，加强食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和食品检验检测、风险评估和预警，保证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五、存在主要问题

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细化程度不高，分类不够清晰，部分细化的三级指标与二级指标匹配性不高。

六、改进建议

规范绩效目标设定，强化对单位绩效工作的审查复核及考核，使绩效目标设定更加科学合理，明确清晰，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质量监督检验检测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类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食品安全、产品质量、商品计量等关乎国计民生、公平贸易、市场秩序和社会稳定，与老百姓日常生活与健康紧密相连。对生产、销售环节的产品总体状况实施监督管理，通过抽查检验的方式，及时发现和处置存在食品安全隐患、产品质量和商品计量问题的产品，防止不合格产品流入市场，保障群众利益，为老百姓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有利于提振消费信心，满足消费需求，更好地促进消费。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项目立项申请报告				
	使用范围			质量监督检验检测经费				
	申报（补助）条件			延续性项目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开展食品专技人员培训，提升食品检验检测能力； 2. 按检验时间和工作要求，组织开展食品、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进入市场后农产品的检测工作； 3. 配合县局开展食品专项整治活动； 4. 开展节日、重大活动期间食品专项检验检测； 5. 按照食品风险等级分类，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开展食品检验检测和风险评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验批次	≥	12	批次	15	12 批次
		质量指标	投诉举报处理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检验完成时限	=	1	年	15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食品质量安全	定性	有效		15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定性	明显提升		15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	40	万元		40 万元

计量器具检定检测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计量检验检测是质量技术监管工作中非常重要的一部分，对全县的计量标准、量值传递、计量检定等工作发挥着重大作用，同时对我县经济的发展有很大的促进作用。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的要求，对企业送检的属于强制检定目录里的计量器具我单位开展免费检定，因此我单位需安排此项经费开展计量检定检测工作，为测量准确提供可靠的保证，确保国家计量单位制度的统一和量值的准确可靠。

3. 项目主要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及我所制定的工作计划对我县计量器具开展检定同时出具检定报告及证书，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标准器送检及复查、人员培训、差旅费以及正常运转所需的车辆运行费、办公费、专用材料费等。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2. 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组织量值传递和计量检定、规范和监督商品的计量的重大责任，促进经济的稳定发展。

3. 项目支持方向。确保与民生相关的计量器具准确无误，营造放心、公正、和谐的消费环境，切实维护集贸市场的经营秩序

及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3 年，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计量检定检测和校准工作经费 10 万元，属县级财政套资金，到位资金 1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分别设置了项目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绩效目标明确，与相关规划、计划相符，能否与现实实际需求匹配，绩效指标已明确量化、可衡量，指标值设置合理、可考核。并于项目结束后组织专人开展了项目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手段。通过评价，深入了解该项目的决策、产出、过程和效益方面的详细情况，总结项目资金使用中的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提出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政策建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为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绩效评价抽样原则是随机抽样，抽样方法是非统计抽样。本项目评价过程中详细查看了项目组织实施资料、财务资料等，故此本次评价抽样是项目全覆盖。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本次评价工作采用了成本效益分析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各业务股室负责开展本股室实施的项目支

出绩效评价工作，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负责项目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落实，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按要求报送绩效评价结果。财会室负责制定本部门绩效评价制度和办法，组织实施本单位绩效评价工作，指导业务股室实施绩效评价，汇总撰写绩效自评报告；负责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落实，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按要求报送绩效评价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省要求，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有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要求，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较为及时。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 项目结果。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目标实现程度较高。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相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资金实际用途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做到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程序合规性。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

3. 标准合规性。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 社会效益：确保全县量值准确可靠。

2. 可持续影响：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3. 受益单位及群众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计量器具检定检测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总分为 96 分，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了全县量值统一、准确可靠，有效维护了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不断提高服务能力，更好的满足服务对象的需求，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五、存在主要问题

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细化程度不高，分类不够清晰，部分细化的三级指标与二级指标匹配性不高。

六、改进建议

规范绩效目标设定，强化对单位绩效工作的审查复核及考核，使绩效目标设定更加科学合理，明确清晰，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附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计量器具检定检测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类型		行政运转类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开拓计量检定业务覆盖面，进一步增强检测能力，有效提升检验检测水平，规范和监督商品的计量的重大责任，促进经济的稳定发展。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县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项目立项申请报告					
	使用范围		计量检验检测经费					
	申报（补助）条件		延续性项目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量值传递、强制检定、计量检测和校准等相关计量工作，确保全县量值统一、准确可靠，有效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量包装计量检测	=	100	%	10	100%
			计量检定校准测试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符合技术规范要求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校定检测及时性	定性	及时		10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全县量值准确可靠	定性	有效		15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定性	有效		15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经费投入	≤	10	万元	10 万元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